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 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 B 栋 20 层会议室。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卫平先生
-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所持有有效表决权（含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42 人，代表股份 142,367,20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0426%。其中：

(1)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137,873,89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6210%。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29 人，代表股份 4,493,31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4216%。

(3) 出席本次会议持股 5%以下（不含 5%）的中小股东共 235 人，代表股份 8,279,20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6194%。

9、出席和列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有：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对提请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李卫平先生、施慧敏女士、田天胜先生、游道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李卫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李卫平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903,046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40%。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李卫平先生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815,046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3937%。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施慧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施慧敏女士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884,545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10%。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施慧敏女士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796,545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702%。

表决结果：当选。

1.03 选举田天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田天胜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883,64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03%。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田天胜先生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795,64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594%。

表决结果：当选。

1.04 选举游道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游道平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902,971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39%。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游道平先生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814,971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3928%。

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杨健先生、吴伟先生、王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杨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杨健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944,391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030%。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杨健先生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856,391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931%。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吴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吴伟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896,37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693%。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吴伟先生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808,37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3131%。

表决结果：当选。

2.03 选举王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王宏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141,876,686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555%。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王宏先生获得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7,788,686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0753%。

表决结果：当选。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2,269,7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15%；反对 49,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0%；弃权 4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5%。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181,7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224%；反对 49,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015%；弃权 4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61%。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峻琿律师、付晶晶律师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